

法治·国防建设

法 治

国防建设





法 治

平安维稳

【概况】 2016年,区委政法委按照中央和省市部署,启动G20杭州峰会维稳安保工作。按照国际最高等级会议“四个最”工作要求,开展“平安护航G20大会战”,在全市率先成立维稳安保指挥部,“一办七组”、每日会商等工作模式在全市推广。先后下达80个专项方案、12批任务清单,对90项工作任务明确分管区领导、责任部门和街道责任,形成严密责任分工体系。先后实施“三清三实”基础排查,开展网格化大排查大防控行动,对各类排查数据进行综合比对,发现并及时弥补530处管控盲点和漏洞。动员4.46万名志愿者参与平安巡防,200名机关干部支援充当全市公交车安全员,1600名教职员放弃暑假应征参与公交车站等平安巡防,平安巡防发现和处置1.49万件问题隐患,全区志

愿者获奖励688人次。组织4轮综合性演练,设置13项科目、405个考点(题),街道(部门)100余次,巡防志愿者3万余人次,履行安保职责。

【平安建设】 2016年2—4月,组织区平安创建领导小组在成员单位中专题开展“护航G20找短板补短板”专项行动,对各街道和平安成员单位进行“自查一遍、整改一遍、走访一遍、督查一遍”4个一遍查找活动。7月初,区委召开平安创建形势分析会,对每个平安创建中发现和暴露的问题,提出具体整改要求。并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平安宣传工作的意见》,推进“三上六进”平台建设。7—9月,先后组织开展实施生产安全、消防安全、食药安全、环境安全、道路运输大整治,关停钱江、北站2个简易客运站,取缔黄赌毒场所196家、违规液化气供应点8个、非法加油站点3处、留宿旅馆98家、黑网吧7家、无证小餐饮816家,打击站外上下客

70处。收缴废弃钢瓶3501个、黑钢瓶813个;关停违规寄递业网点9家,挤压P2P风险企业57家,排查整治安全生产重点隐患2167项。10月,区委平安创建领导小组制定下发《关于巩固峰会成果,进一步夯实平安创建基础的指导意见》,对新时期平安创建机制、防控体系建设、化解矛盾纠纷、创新治理方式、确保公共安全等方面进行部署,推进全区34项涉及平安综治工作的重点项目,组织街道平安“三率”调查,推进安全生产、消防安全、食药安全整治稳固,在全区范围内开展道路安全专项整治。

【基层社会治理】 2016年,按照构建“4+X”网格化巡防体系标准,全区新建61处治安岗亭和1027个高清监控点位,投入1100名专职巡防力量,组建“核心、组团、区域、网格”四级巡防构架,落实网格化管理,实现与各个管控点位的“135”快速联动处置反应圈,区经验做法在全市推广。加大重点地区



整治力度,3—9月,先后对社区、校园、铁路、医院、企业周边排查出21个重点整治地区进行整治。推进“两小区”创建活动,年底,全区建成1个区级、11个街道(园区)级以及重要部门的综治视联网中心。

【人民调解“品牌工作室”建设】 2016年,强化人民调解“品牌工作室”建设,关注P2P金融诈骗、“三改一拆”、市场经营管理、非正常死亡引发、劳资纠纷引发矛盾纠纷的化解工作。全年,排查调处矛盾纠纷3596件,成功率99.42%。组织全区全面开展重大涉稳问题排查,梳理30件重大涉稳问题报市列入项目化监管。30件监管项目化解28件,其余2件均有效稳控,化解率为93.33%,完成杭州市下达的化解90%以上的任务目标。

【政法队伍建设】 2016年,开展队伍建设“找短板补短板”专项行动,形成《拱墅区政法队伍基本情况》调研报告,先后召开政法部门和政法委机关领导班子座谈会专题,研究和采取切实可行的具体措施补上短板。2月,启动检察官、法官员额制改革。7月,开展集中打击恶意逃废债专项整治行动。同月,组织开展全区政

法部门党风廉政警示教育活动,1500名干警受到教育。11月,组织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专项执法检查。年内,政法委机关共受理办结来信来访5件,案件评查12件、抽查3件,涉法涉诉信访积案化解终结4件,开展刑事速裁160余件。3人获“杭州市平安卫士”“行走刀尖,舞动精彩”的禁毒尖兵、“崇法务实,传承致远”的检察官等称号。

(饶军)

法治政府建设

【概况】 2016年初,拱墅区调整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由区长任组长,常务副区长和分管法制工作副区长任副组长,各部门、各街道主要负责人为成员单位,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法制办)。在全区范围内形成主要领导全面负责、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各部门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确保依法行政工作的顺利开展。5月,制定《拱墅区2016年依法行政工作要点》,从全面履行政府职责、优化依法决策机制、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化解社会矛盾等8个方面对全区2016年依法行政工作作出全面部署。加大规范性文件制定、备案审查工作力

度,对各部门规范性文件制定工作进行指导。2016年,区法制办审核区政府及各部门起草的各类文件45件,对《拱墅区关于进一步健全残疾人康复和托养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等13件规范性文件出具合法性审查意见书,并及时向区人大、市政府报备,备案率100%。审查区卫计局等提交报备的6件行政规范性文件,组织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对清理结果进行公布。

【政府法律顾问】 2016年,政府法律顾问参与涉及城市建设与管理、民生与保障、社会综合治理等领域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3件次,出具法律意见书3份。以依法行政考核要点为导向,明确行政机关合同合法性审查的审查方式、审查要求等工作规则。落实部门重大合同备案、预警报告、年度专题报告制度,5月,组织开展两年一次的行政合同清理工作,全区各单位共清理行政合同121份。

【行政执法监督】 2016年9月,对全区19个行政执法单位报送的97件行政执法案卷进行评查;对10个街道、25个部门的主要职责、边界



职责、事中事后监督管理制度和23家执法单位通过法定途径分类处理信访投诉请求清单逐一进行合法性审查，审查发现的问题，限期整改。

【行政执法证管理】 2016年，做好《浙江省行政执法证》年检验审工作，审查行政执法人员主体资格和行政执法人员资格，对全区672本《浙江省行政执法证》进行年审，注销因人员退休、调动发生变动的行政执法证54本。对行政执法机关和执法人员进行动态管理，经审核、培训，全区99名执法人员参加综合法律知识考试，申领行政执法证件，确保执法人员“持证上岗”。9月，组织开展全区行政执法证件清理，清查出一级账户24家，二级账户35家，审核执法证件记录573条，清理执法证300本。

【行政复议应诉】 2016年，受理区政府职能部门、街道为被申请人的行政复议案件67件，比上年增长31%。其中维持原行政行为19件，驳回1件，经调解后申请人撤回申请10件，撤销8件，确认违法2件，未发出行政复议意见书和行政复议建议书。全年，全区各单位共参加应诉结案案件

132次，行政应诉案件共审结77件。

【多元化解纠纷机制建设】

2016年，加强多元化解纠纷机制建设，全年，组织行政调解的案件计1071件，其中涉及行政争议调解12件，涉及民事纠纷调解1059件，涉案金额141万元。调解成功1071件，结案率达100%，对30余件信访投诉请求事项进行合法性审查。

(郭李飞)

公 安

【概况】 2016年，拱墅区公安分局设机关科室、职能大队16个，派出所12个、看守所1个；全局民警619人，协警160人，文职48人，协管员409人、专职巡防队员996人。

2016年，开展重点项目执法保障624次，挽回经济损失5000余万元。侦破部省挂牌大要案12起，打掉各类团伙66个，命案和抢劫案件实现破案100%。全区刑事治安警情、侵财发案比上年下降27.7%和38.1%，其中G20杭州峰会期间，降幅达70.7%和82.5%。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累计消除各类安全隐患4.4万余处。夯实基础管控力，全方位落实重点行业场所严管措施29项。

增强面上治安掌控力，出台10大战时机制、31项战时举措和118项惠警保障措施，激发队伍斗志，提升队伍战斗力。

强化风险研判、常态严管和“135”快速反应机制，从杭钢转型升级稳定攻坚战到以安保决战全面胜利，其间，共排查处置涉稳突发事件210起。处置各类突发事件210起，完成“两节两会”、新春佛教文化旅游、国际车展及大运河庙会等安保警卫任务154场次，集结全局警力972人进驻核心战区，组织全要素演练18次。

严抓网络安全基础建设、落实网上违法负面信息1分钟快速处置和网络舆情24小时全天候响应措施，全年，查获网上违法信息1477条，自主巡查发现境内违法栏目155个。强化合成作战机制建设，提升公安情报支撑实战、服务决策能力，战时研判下发重大事件预警500余条、督办重点线索600余人次，开展45人次异动深度研判。

2016年，区公安局分局特色亮点和典型事迹被媒体报道417次，登上央视新闻8次。年内，获各级表彰奖励集体34个，先进个人640人。区公安分局被市局推荐为全省队伍正规化建



设优秀单位,连续第四年被推荐为全省执法规范化优秀单位。

【侦破毒品目标案件】 2015年10月,区公安分局禁毒大队通过工作掌握一个在杭贩毒团伙的重要线索,此团伙以四川万源、合江籍人员为主,从广东购买冰毒不断输入杭州大肆分销。经过2个月的专案经营,2016年1月10日,区公安分局组织100余名警力,兵分10组展开抓捕行动,在余杭、拱墅等地抓获以郑某、张某某为首的犯罪团伙成员18人,缴获疑似冰毒约1.6千克及毒资一批,此案为省厅“2015—400”毒品目标案件。2月初,区公安分局在“冲刺1号”专项行动工作中发现,以绰号“小东北”为首的贩毒团伙在杭大肆分销毒品,区公安分局迅速成立专案组立案侦查,此案被省公安厅确定为“2016—33”毒品目标案件。经经营侦察,3月18日凌晨,区公安分局展开抓捕行动,分别在拱墅、余杭等地抓获吸贩毒团伙成员14人,缴获疑似冰毒约1000克,汽车2辆。10月中旬,禁毒大队发现在杭吸贩毒团伙的线索,一批湖南籍、衢州籍人员,通过从湖南省邵阳市购入毒品在杭进行大肆分销。区公安分

局迅速成立专案组进行侦查,11月30日,组织70余名警力,兵分10组开展收网抓捕行动。在杭州市江干、下城等地抓获吸贩毒团伙成员23人(含先期已抓捕的5人),缴获疑似毒品500余克,扣押涉案轿车2辆。

【全市首张反恐罚单】 2015年9月7日、12月2日,祥符辖区祥和假日大酒店被查明不按规定登记住宿旅客信息,后被予以行政处罚。2016年6月23日,在检查过程中再次发现其未按规定对客户身份查验登记,后责令改正并行政处罚。依照《反恐恐怖主义法》第86条第2款对祥和假日大酒店予以10万元罚款,对经理陈某(男,浙江温州人)予以1万元罚款。此张10万元罚单系全市首张旅馆业反恐罚单。

【侦破全市首例“互联网”男同组织卖淫案】 2016年1月初,区公安分局接情报传递,依托大数据信息平台,在网站上发现辖区内一条“男同”卖淫的重要线索,立即组织专案组开展调查,掌握此卖淫案背后团伙的组织架构和涉案人员基本情况。1月13日晚,分局抽调警力60余人,抓获涉案违法犯罪嫌疑人32人。

【隐患排查】 2016年4—7月,开展警卫基础排查工作,开展G20杭州峰会安全风险综合评估3次、筛除风险对象8000余人,完成重点安保任务225项,整改重点风险短板57项,梳理信息台账42大类2100余份,排查基础数据550余万条。G20杭州峰会期间,全局出动警力1.7万余人次,



2016年4—7月,安全整治集中行动

(区公安分局 供图)

完成警卫勤务 52 批次, 完成防爆安检 4.29 万人次, 车辆 1846 辆次, 检查物品 3.35 万件。

【反恐防暴】 2016 年 4—9 月, 紧扣反恐防暴重点, 全方位推行反恐防范、实名核查、人车核录和行业严管措施 29 项, 全面落实 23 项排查, 实现全区 46 名涉恐重点人员全部离杭、2 处重点餐厅和二手车交易场所全面关停、2 处简易客运站平稳停运, 确保全区敏感人员及聚集场所、风险输入关口等重点暴恐风险清零。

【破获网络盗窃新型犯罪团伙案】 2016 年 8 月, 祥符辖区发生一起网络盗窃案, 涉案金额 200 余万元。经初查案犯罪记录、交易信息大量存在于支付宝、微信等第

三方交易平台, 案件嫌疑人分布全国各地。区公安分局成立专案组先后辗转安徽、河南、山西、陕西、云南、四川等 10 余省市地抓捕犯罪嫌疑人。年底, 抓获并采取强制措施 55 人。

【虚开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案】 2016 年 10 月, 区公安分局接支队移送 2 起线索, 称 2014~2016 年, 杭州昊飞物资有限公司实际经营人俞某某向他人虚开增值税发票约 8 亿元。2014 年—2016 年 6 月, 杭州宏洲钢铁有限公司和杭州昌九钢铁有限公司向他人虚开增值税发票约 4 亿元。分局立即开展专案侦查, 此案涉及浙江、上海、安徽、江西等地单位 400 余家, 涉案金额 12 亿元。专案组到全国各地调查取证, 制作材料 100 余份,

查询银行账户 60 余个, 调取工商、税务、物业等资料 100 余份, 2016 年年底, 先后抓获犯罪嫌疑人 30 余人, 挽回国家税款损失 1000 万元。

【严打新型犯罪】 2016 年, 加大查处涉众型经济犯罪案件的力度, 挤压、关闭互联网金融重点涉案领域企业单位 56 家, 破获涉案金额 4730 余万元的“鑫储”特大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等大要案, 抓获涉众型犯罪嫌疑人 23 人, 挽回经济损失 7600 余万元。以打击通信网络诈骗等新型犯罪为重点, 破获大关、上塘 2 起案值 20 万元以上及米市巷 100 万元通讯诈骗团伙案件。

【打击整治黄赌】 2016 年, 查处涉黄涉赌案件 26 起, 催毁黄赌犯罪团伙 22 个, 刑拘 123 人, 全区涉黄、涉赌报警数比上年下降 19.72%。落实重点行业场所严管措施 29 项, 整改问题 6000 余处, 处罚关停违法违规场所 540 余家。

(鲁萍)

法 院

【概况】 2016 年, 区法院新收各类案件 1.56 万件, 审结 1.41 万件, 比上年分别上升 17.25%、17.60%; 一线法官人



2016 年 4—9 月, 反恐防暴演练

(区公安分局 供图)



均结案 315 件,超全省法院平均数 54 件。2016 年,区法院强化诉调对接工作,采取电话、短信、上门、邮寄、写信等方式,开展诉前调解。成功调处案件 1378 件,36.22% 的案件在诉前阶段得以化解,诉前引调率位居全省法院前五,诉前化解率位居全市法院前三,全省法院前十五。推进档案电子化建设,为法官检索关联案件、当事人查询档案提供方便,全年,电子档案查询 9210 卷次。年内,成功调解一起当事人在国外的离婚纠纷。

【司法为民】 2016 年 5 月 1 日,立案登记制实施后导诉案件 1500 余件,开具协查函 2903 件、生效法律文书证明 173 件、收转诉讼材料 1405 份次。推进 12368 司法服务热线功能建设,12368 全年接听电话 5784 件,接通 5725 件,接通率达 98.9%,比上年上升 21.90%。加大对弱势群体的司法救助力度,发放司法救助金 31.6 万元。11 月,设立导诉台,由律师志愿者免费为当事人提供诉讼服务,立案法官配合进行导诉指导。

【司法公开】 2016 年,完善审判流程、裁判文书和执行信息公开“三大平台”建

设,强化风险提示和权利义务告知,全面公开案件立案、审理等各类信息,推行庭审同步录音录像,99.9% 的案件进行庭审录音录像。坚持“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在“浙法公开网”平台直播庭审 40 余次,上网公布裁判文书 7670 份。依托执行案件信息网上查询系统,将执行案件各阶段各环节的 18 类信息全部纳入查询范围,方便当事人上网查询执行案件基本信息及进展情况。坚持“公开网拍优先”,100% 的涉讼资产通过网络公开拍卖,成交 252 件,总成交额 3.48 亿元,成交率 99.21%,平均溢价率 55.1%,为当事人节省佣金 869.7 万元。

【刑事审判】 2016 年,区法

院共审结各类刑事案件 693 件,结案率为 93.52%,平均审理天数为 47.26 天,法定时间内审结率为 100%。严厉打击危害金融秩序犯罪,受理 4 件非法吸收公众存款及集资诈骗案件 27 人,涉及被害人 900 余人,涉案金额 1.3 亿元。配合公安机关新类型犯罪专项查处行动,审结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案件 2 件、销售假药类案件 3 件、新型网络犯罪 1 件,有效净化了食品、药品市场环境和网络空间。严厉打击职务犯罪,共办结 15 件,配合区纪委组织相关公职人员旁听,切实做好职务犯罪案件的警示教育工作。扩大刑事速裁程序的适用,对于危险驾驶等事实清楚、证据充分、被告人没有异议的案件,在征得被告人同意后,原则上适用刑事



远程视频庭审

(区法院 供图)

速裁程序进行审理,适用刑事速裁程序审结案件169件,平均审理天数为1.3天,24%的刑事案件得以快速审结。

【民商事审判】 2016年,区法院审结民商事案件9090件,结案率76.32%,平均审理天数65.42天,简易程序案件平均审理天数47.27天。

【行政审判】 2016年,区法院受理行政案件89件,比上年下降21%;审结84件,下降13%,结案率72.41%,平均审理天数167.37天。加大对行政案件的司法审查力度,对5起司法强迁案件准予执行。全年,以协调方式审结行政案件15件。

【执行工作】 2016年,区法院受理执行案件5111件,比上年增长46%;执结各类案件4104件,增长31%;执结到位9.39亿元,增长88%。加大对拒执行为的打击力度,与公安、检察机关探索建立拒执案件的移送、办理会商机制,全年,拘留134人次、罚款1人次,7件案件因涉嫌拒执移送公安。加大对失信被执行人的信用威慑、惩戒力度,通过官方微博、互联网和户外电子显示屏等方式共曝光失信被执行人2000余人。

【助推转型升级】 2016年,区法院对担保、逾期偿还贷款引发的涉企纠纷,努力促成多方和解,尽量防止因司法措施不当引发连锁反应。对确实无法挽救的企业,依法引导走市场化破产之路。年内,新收企业破产案件4件,在审2件,撤诉1件,“执转破”1件,受理拱墅区首例外资企业申请破产案件。

【社会监督】 2016年,区法院重视人民陪审员工作,充分发挥人民陪审员监督作用,年内,68名人民陪审员参加庭审陪审5477次,一审普通程序陪审率达94.43%。支持、配合检察机关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责,接受检察机关检察建议和抗诉进入再审2件,通过区法院复查决定再审案件4件,坚持依法纠错,通过再审纠正错误裁判3件。

(姚高峰)

检 察 院

【概况】 2016年,区检察院在履行监督职能、规范司法行为、推进司法改革、建设过硬队伍等方面全面履行各项检察职能。全年,受理公安机关提请批准逮捕案件497件699人,经审查批准逮捕378件511人;受理移送

审查起诉案件788件1080人,起诉701件967人。年内,获“服务保障G20先进集体”“2015年度省级先进基层检察院”称号。区检察院控申举报接待室获省级“文明接待示范窗口”称号,成为全市唯一一家获此称号的基层检察院;未成年人刑事检察科被评为全国“青少年维权岗”,系全市检察系统唯一获评单位。14个集体、52人次受到区级及以上表彰。

【预防职务犯罪】 2016年1月8日,区检察院联合12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召开预防职务犯罪网络成员单位联席会议,部署预防职务犯罪工作。与省卫生厅、区卫计局深入调研医药腐败问题,共商防范对策,撰写医疗卫生领域职务犯罪情况专项报告,此报告获评全省检察机关优秀惩治和预防职务犯罪年度报告。5—12月,组织区管领导干部,电力、教育系统等4批共500余人,分别旁听相关案件庭审;在卫计局等单位举办预防职务犯罪讲座4场;开展“十场宣讲进街道社区”活动,举办图板巡展、预防微电影播放、预防咨询等宣传活动20余次。加大对物资设备采购、工程发包招标的事前监督力度,提供单位行贿档案



查询4261次、个人6281次，促进行业管理，预防职务犯罪活动。

【助力非公经济健康发展】

2016年4月20日，区检察院联合区工商联出台《保障和促进全区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的意见》。同月21日，召开座谈会听取并回应14家民营企业家代表的发言建议。主动结对重点企业，区检察院党组与区20家重点非公企业开展结对联系。通过上门走访、举办法律咨询等方式推进检企共建。选取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基地——北部软件园为主平台，开展“诚信发展·检察伴你行”专项活动，在园区内设立检察服务站，配备联络员，提供定时驻点法律服务；设置举报箱和法律服务专线，畅通日常交流渠道；搭建信息发布平台，及时通报涉企案件、活动信息和案例分析及应对建议。将是否严重影响非公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纳入羁押必要性审查重点，及时评估涉案企业经营风险，对2名非公企业法人代表依法适时变更涉案人员强制措施。

【参与社会管理综合治理】

2016年4月26日，组织30余名文澜中学学生旁听案

件庭审。5—9月，携区检察院制作的全市未成年人法治教育优秀课程深入中策职高、拱墅职高等学校，围绕校园暴力等热点问题为1000余名学生举办3场法制宣讲，发放宣传图册，推进涉检信访工作。8月11日，组织小候鸟和家长开展“走读公检法”法治开放日活动，被《检察日报》《杭州日报》及浙江新闻APP等媒体转发。8—9月，建立侦监联系派出所、专案介入等机制，对12件72人重大敏感、新型犯罪、非正常上访引发的寻衅滋事、涉众型经济犯罪等案件及时介入引导侦查，做法得到省检察院转发肯定。关注重点人群，以基层检察室为触手，“零距离”接触社区矫正对象。对全区假释、暂予监外执行人员开展排查，对取保候审犯罪嫌疑人开展加强管控专项行动，全面评估和防控不稳定风险。对因民间纠纷引起且符合刑事和解条件的案件，开展释法说理，依法促成和解10件。全年，受理各类信访140件，办理刑事申诉案件4件。

【保护著作权案】 2016年4月，拱墅区侵犯著作权案被国家版权局评为全国打击侵权盗版十大案件，为浙江省唯一上榜案例。2014年

11月11日，区检察院公诉科受理拱墅区公安分局移送的郑某等9人涉嫌侵犯著作权一案。经审查，区检察院于2015年5月19日以侵犯著作权罪对郑某等5人提起公诉，于同年11月3日获法院判决支持。此案系国家版权局、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公安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开展的“剑网2015”专项行动中查处的侵权盗版典型案例。起诉及判决前后，《检察日报》、新华网、人民网、《浙江法制报》《青年时报》等媒体对区检察院成功办理此案进行报道。

【法学圆桌会】 2016年6月28日，区检察院开展“法学圆桌会”，来自法制、经侦、刑侦大队及11个派出所30余名一线民警参加“检警圆桌会”活动。检警双方围绕“诈骗类案件中证据的收集和审查”“诈骗犯罪中虚构事实的理解与取证”“非吸与集资诈骗案件定性区别以及证据标准”“强奸案件的证据认定”4个主题展开讨论。12月28日，区检察院举办“和谐检律关系践行绿色司法”为主题的检律圆桌会，邀请省、市检察院公诉、研究室等处室，市、区司法局和市律协等单位的领导，以及



区检察院举办“检警圆桌会”活动

(区检察院 供图)

刑辩律师代表和区公安分局民警共30余人到场参加交流。检律双方就如何推动新型检律关系发展“P2P网贷平台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疑难问题探讨”“电信网络诈骗犯罪中的共同犯罪问题”“金融诈骗刑民交叉问题研究”等主题展开讨论，寻求法律共识，促进审查思维和辩护思维的有效互通，加强理解、加深互信。

【刑事检察】 2016年，区检察院突出打击严重危害社会治安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犯罪，起诉故意杀人、抢劫、强奸等严重暴力犯罪27人，起诉盗抢骗等多发性侵财犯罪393人。起诉黄赌毒等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犯罪160人，起诉危害食

品药品安全犯罪5人。有效打击经济犯罪，保障经济健康发展，起诉非法吸收公众存款、集资诈骗等严重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犯罪5人，其中犯罪金额1000万元以上3人。

【查办职务犯罪】 2016年，立案侦查贪污贿赂犯罪案件16件16人，其中处级以上干部1人，科级以上3人，侦结10人，起诉9人。查处行贿犯罪11人。注重查办渎职和贪污受贿交织的“双料”案件，立案渎职犯罪1人，侦结1人。自侦案件获有罪判决13人，其中判决金额50万—100万元3人，100万元以上5人。其中典型案件，区住建系统窝串案3件3人、区城管系统窝串案7件7人。

【诉讼监督】 2016年，对不构成犯罪、证据不足或不符合逮捕起诉条件的，依法不批准逮捕188人，决定不起诉129人。对已经涉嫌犯罪但公安机关未立案侦查的案件开展立案监督，获判决生效17人，其中判处三年有期徒刑以上刑罚2人，十年以上1人。追诉判处有期徒刑的漏犯共10人，其中1人被判十年以上有期徒刑。加强对刑事裁判的审查，对认为确有错误的刑事判决，依法提出抗诉或提请上级检察院提出抗诉5件。办结民事行政申诉案件25件，提请市院抗诉3件，建议市院提请抗诉1件，向法院发出再审检察建议并获改判1件，向公安机关移送犯罪线索2件。4—12月，开展集中清理判处实刑罪犯未执行刑罚专项活动，逐一比对800余名审前未羁押审后判实刑的罪犯信息，集中纠正清理。开展财产刑执行专项检查，重点对职务、金融、涉黑、破坏环境资源和危害食品药品安全五类犯罪的财产刑执行情况进行全面核查。完善羁押必要性审查工作机制，对不需要继续羁押的24人依法建议变更强制措施，维护在押人员合法权益。

(王鹭颖)



司法行政

【概况】 2016年,全区有省三星级规范化司法所4家、省四星级规范化司法所2家、省五星级规范化司法所2家。全区司法所参与调解疑难复杂民间纠纷208件,为基层政府提供司法建议14条,协助基层政府处理社会矛盾纠纷57件,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410次。

开展“民主法治社区”创建工作。组织社区参加杭州市省级“民主法治村(社区)”创建工作培训会。拱墅区作为区县市唯一代表作上台交流发言,制作的51项评分标准印证资料手册作为模板在全市推广。2016年,全区成功申报省级“民主法治社区”4家,半山街道杭钢西苑社区作为区代表接受省考察组考核。

2016年,区司法局获第12届全国法治动漫微电影作品征集展播二等奖;被市委、市政府授予服务保障G20杭州峰会先进集体,并荣立集体三等功,普法工作、依法行政、信息调研等获市级以上先进称号,20人获国家、省、市级荣誉称号。

【法治宣传教育】 2016年,部署“七五”普法工作。开展“普法进万家”活动,印制

《拱墅普法》“七五”普法专刊、制作普法环保袋发放到全区每户家庭。创作《法印运河》沙画视频、法治魔术、法治快板等“七五”普法原创节目。开展元宵节法治灯谜竞猜、第12届中国国际动漫节普法宣传、“护航G20普法在行动”“宪法宣讲浙江行”等活动,举办“宪法走近你我”原创法治文艺专场演出。年内,完成省首批“法治文化建设示范点”运河法治文化茶馆第五期建设,完善省“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知法学苑法治教育基地——长阳小学知法学苑建设。从2015年12月23日—2016年1月21日,开展全区“依法行政·公正履职”主题辩论赛。2016年5月9日,主办杭州四校联合模拟法庭比赛,浙江大学城市学院、中国计量学院、浙江工商大学、浙江理工大学4所高校参与。7月,启动西塘河普法星光大道项目建设、组织开展全区青少年“法在心中”法治宣传教育主题活动。11月,开展全区中小学

“我们一起学宪法”法治书法征集活动。年内,微视频《运河普法小卫士》获第12届全国法治动漫微电影作品征集展播微视频类二等奖,运河法治文化带被评为全省“六五”普法创新项目一等奖,杭州市卖鱼桥小学

被评为2011—2015年全省法治宣传教育示范单位。全区7所学校的17名学生在第五届浙江省“法在心中”法治宣传主题教育活动中获奖。

【人民调解】 2016年,区司法局有行业性、专业性调解组织8家,全年受理法院委托调解成功案件797件,通过全区10个警民联调工作室成功调解案件134件;通过交调衔接成功调解案件155件。至年底,全区有人民调解委员会222个,调解员1155名。全区各调解组织调处矛盾纠纷3803起,调处成功3795起,调解成功率99.79%。

【社区矫正】 2016年,接收社区服刑人员140人,在册192人,再犯罪率0%;在册归正人员550人,重新犯罪率0.36%。8月,在杭州市司法局组织的G20杭州市峰会维稳安保社区矫正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实战(模拟)演练中获一等奖。

【法律援助】 2016年,拱墅区司法局开展法律援助流动活动4次。区法律援助中心全年办理援助案件323件,比上年增长2.5%;援助案件旁听26件,回访42件,回访后满意率100%。“12348”

法律援助服务窗口接听来电 6818 件,接待来访 5438 人次,收到锦旗 2 面。

【法律服务】 2016 年,全区 63 家律师事务所、603 名执业律师,共办理各类诉讼案件 1.6 万件,承办各类非诉讼法律事务 722 件,收费 2.16 亿元。全区 6 家法律服务所、30 名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办理各类诉讼案件 375 件,收费 367.5 万元。2016 年,北京天达共和律师事务所在拱墅区设立分所,全区引进 6 家律师事务所。7 月 18 日,与总工会联合主办 2016 年拱墅区职工法律维权讲座系列活动。开展规范化管理律师事务所创建工作,6 家律师事务所获首批“杭州市规范化律师事务所”称号。

【公共法律服务】 2016 年,拱墅区律所共 63 家,执业律师 603 人,其中担任法律顾问 1134 家,提供刑事辩护 796 人次,代理民事诉讼 1.38 万件,代理行政诉讼 158 件,办理非诉讼法律事务 722 件,咨询代写法律文书 1843 件,参与调解成功案件 426 件,参与仲裁代理 134 件,办理援助案件 361 件。深化“律师进社区”工作,全年,社区律师值班 4591 人次,解答法律咨询 3396 人次,出具

法律意见书 130 次,代写文书 306 件,化解矛盾纠纷 581 件,举办法律培训 48 场。注册成立全省第二家、全市首家民办非企业性质法律服务中心,吸收辖区热心公益律师 70 余人,通过基金支持、市场运作、个案补贴,资助高于法律援助经济困难标准的低收入人群。

(潘韵之)

国防建设

人民武装

【概况】 2016 年,拱墅区人武部党委认真学习贯彻总书记习近平关于强军兴军一系列重要论述,注重“学、用、改”一体,加强和改进人武部机关思想政治建设、能力素质建设、作风纪律建设,党委核心领导能力不断提高,干部职工思想政治基础不断加强。通过组织地方党委四套班子领导过军事日、开展“全民国防教育日”等主题活动,推进国防教育进校区、社区、企业、机关,全区干部群众的国防教育意识不断增强。采取岗位自训、基地集训和跨区联训等方式方法,完成全年民兵训练任务,增强民兵遂行任务的能力。组织民兵武

器装备普查、战备规范化建设,全区国防动员的物质基础进一步夯实。结合拱墅区“城市发展、经济转型、居民变化”实际,压缩规模、规范结构、调整布局、改进编组,民兵整组调整改革落实到位。采取多种举措,完成年度兵员征集任务。

以“军民融合发展”为契机,与拓展全民国防教育、基层党组织创先争优工作结合起来,开展双拥共建活动,增进军政军民团结。区人武部会同区委、区政府有关部门,建立拱墅区民兵情报信息网,建立健全情报会商及协作机制,民兵情报员在防卫管控、反恐维稳等为重点的情报信息搜集活动作用发挥明显。

【安全管理】 2016 年,区人武部坚持每月不少于 1 次业务对口检查、1 次保密办公清查、1 次重要目标排查。针对排查出来的隐患和问题,采取列单销账的方式,明确责任人、落实标准和完成时限,将安全隐患整改到位。建立健全各类安全管理组织,进一步细化责任、确保主官主体责任落实到位、各级各类人员职责明确到位,形成处处讲安全、人人抓安全的良好氛围。利用每日交班和党团活动等时机,采取“日讲一理、周授



一课,月析一例”方式,突出抓好经常性安全教育,增强干部职工的安全责任意识和自我防范意识。严格落实安全风险评估和安全形势分析制度,及时消除安全隐患。针对人武部人员较少、警卫力量不足的实际,5月,向区政府上报请示,将人武部纳入政府机关安保,统一协调派出保安担负警卫值班任务。

【集中组训】 2016年5月25—29日,在余杭组织专武干部、民兵应急连集中训练,146人参训。其中应急连队员122人,专武干部16人,区人武部机关8人。组织入队常识、单个军人队列动作、盾牌警棍术、轻武器4个课目训练,所训课目在训练结束考核时,总评成绩均达良好以上。

【兵员征集】 针对2016年兵役征集大学生比例要求高的特点,区征兵办加强新形势下兵役工作的调查研究,区委专题召开议军会,共同分析征兵任务、形势和优抚措施,完善《拱墅区征兵工作奖惩暂行办法》。加强《国防法》《兵役法》等法规宣传,落实优抚政策,坚持依法征兵、廉洁征兵、择优征兵,有效调动了适龄青年应征的积极性,圆满完成

了新兵征集任务,大学生比率达86.3%。

(陈德韶)

消防安全

【概况】 2016年,拱墅大队有现役官兵63人,大队部干部13人,下辖大关消防中队(现役)和康桥消防中队(合同制),其中干部5人,战士30人(士官23人,义务兵7人),合同制消防员15人;文职人员14人;配备行政消防车6辆,执勤消防车10辆,2016年,全区共发生火灾241起,比上年下降47.03%;直接财产损失205.34万元,无人员伤亡。全区消防部队出动车辆1425辆次,抢救财产价值1122.4万元,出动警力8295人次,抢救被困人员72人,疏散被困人员20人。

【社会面火灾防控】 2016年,拱墅大队会同各街道、公安派出所、村(社区)网格员、平安巡防员重点对居住出租房及合用场所、历史街区特色街区、人员密集场所、易燃易爆危险品场所、专业市场、高层地下建筑、超大城市综合体、建筑工地8类重点场所开展排查,共检查单位9865家,排摸出6处不放心区域,267家不放心单位;发现隐患7845处,整改隐患7824处,下发处罚

决定书348份,临时查封95家,强制执行9家,三停75家,拘留93人,罚款194.42万元。组织对368家消防安全重点单位、16家火灾高危单位、25家化学危险品单位、32家专业市场、20家物业服务企业、20家消防中介机构和267家不放心单位的负责人进行约谈。

【安全整治专项行动】 2016年,部署开展“护航春雷”“护航风暴”“拼搏”“冲刺”“利剑”“净雷”及出租房、社会福利机构、人员密集场所、易燃易爆危险品场所消防安全整治等专项行动10余个,以“清底数、除隐患、固防线”为工作主线。共检查单位9689家,发现火灾隐患6215处,督促整改火灾隐患6175处,下发责令改正通知书4052份。

【出租房及电动车消防专项整治】 2016年,开展检查居民住宅1967幢,单位(社区)2614家,发现隐患1708处,整改隐患1708处,其中整治违规电动车停放、充电问题919处,处罚42个,清理楼道通道818处。发放(张贴)电动车消防安全告示21000份,发动平安巡防力量22131人(次),入户家庭检查5万户,检查出租房4万余家,其他单位5000余



家,发现和整改隐患1.5万处。安装独立式感烟报警器2.46万只,建成电动自行车集中停放充电站1040个,有效杜绝电动车乱停乱放、充电而导致的潜在火灾风险。

【争创人民满意窗口】 2016年,加强窗口规范化建设,落实“容缺受理”“一站式受理”“审批验收前服务指导”等便民利民举措,提高审批效率;全年,走访政府部门20余家(次),回访社会单位100余家(次)。受理项目988个,其中行政审批154个,备案项目538个;开业前消防安全检查215个,服务前指导58个;燃气报审22个,零土地项目1个。接受群众咨询7200余起,96119热线举报、来信来访、微博、邮箱举报338件,做到了件件有着落、事事有结果。

(许玛丽)

人民防空

【概况】 2016年,拱墅区人防办围绕人防办2016年工作部署及“十三五”期间全市人防(民防)工作任务,健全防空组织,完善防空预案,将人防建设融入经济社会建设、城市建设、公共应急建设和社区建设,做好已建和拟建项目的服务保障

工作。杭州市区人民防空办公室建设的拱墅区106工程及城北文化中心建设项目获2016年度浙江省建设工程“钱江杯奖(优质工程)”。完成警报和通信设施维护管理,对人防工程进行消防安全检查,对查处的问题提出整改意见和整顿。加快推进防空防灾一体化建设,按照“战时防空、急时应急、平时服务”的总体要求,结合全国“防灾减灾日”开展防空演练。完善街道、社区人防、民防指挥机构和社区志愿者队伍,构筑街道和社区的民事防护体系。

【人防指挥通信业务训练】

2016年1月19日,为建设一支专业技能过硬,保障有力的通信专业队伍,提升拱墅区人防指挥通信应急保障能力,总结杭州金盾—2015”人防通信应急支援联合演练的经验教训,以2名拱墅区人防办新增技术骨干人员的业务培训为重点,拱墅区人防办全体人员在拱墅区运河中央公园开展人防指挥通信业务训练,训练内容的重点旨在掌握短波和超短波通信系统的通信联络、卫星通信设备和背负式单兵图传设备的音视频传输。训练中,通过理论学习和实际操作相结

合,进一步熟悉了解设备的性能、日常维护管理知识和操作规范,同时,检验通信设备的运行情况。通过训练,全体参训人员基本符合技术规范要求,锻炼了拱墅通信专业队的整体业务水平。

【“5·12”防空袭疏散演练】

2016年5月12日,根据市人防办的统一部署及第八个全国“防灾减灾日”宣传活动安排,拱墅区在运河广场组织开展社区居民防空袭疏散演练。市“HF—16”人员防护应急疏散演练督导组、区人防办、区人武部、区卫生局、区公安分局、交警拱墅大队和拱宸桥街道8个社区250余人参加演练。上午9点30分,随着急促的防空预先警报在城市上空骤然响起,社区居民听到预先警报后迅速撤离,在社区民防志愿者等疏散引导员的指挥下,迅速到拱墅区运河广场集结。9点40分,当急促的空袭警报骤然响起时,广场上浓烟弥漫,情况十分危急,拱宸桥街道人防指挥部指挥长唐峰渊迅速下达紧急疏散命令,社区居民按照定人、定点、定位、定线路、定任务、定安全“六定”要求,在街道、社区干部、民防志愿者的引导下,迅速向拱墅区运河广场



(运河联华超市)地下室疏散掩蔽。街道工作人员开设生活物资保障点,在每一个居民座位上摆放《公民防灾手册》200余份供居民了解掌握突发性紧急事件时正确的逃生办法。拱墅区医疗救护专业队迅速开设医疗卫生救护所,对疏散过程中受伤人员进行包扎。同时,对居民开展人防知识和防空防灾技能的教育,现场教授心肺复苏等急救知识。9点50分,当解除警报响起后,所有社区居民等在引导人员的带领下安全、有序地撤离疏散隐蔽点。通过此次防空防灾应急疏散演练,提高社区居民在遇到突发事件时的应急救援能力和紧急避险能力。

国防教育

【概况】 2016年,拱墅区健全国防教育立体网络,将国防教育作为各级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和机关干部理论学习的重要内容。10个街道均成立由党工委书记任组长的国防教育小组,国防教育工作被纳入年度考核内容。以杭州市人民防空展览馆、侵浙日军投降仪式旧址、“千人坑”遗址、武警杭州指挥学校、杭州岳庙5个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为依托,对辖区群众开展“开放

式”国防教育。开展国防教育“五进”“全民国防教育日”系列活动,增强全区群众“国无防不立,民无防不安”的国防观念。

【全民国防教育日活动】

2016年9月14—16日,拱墅区人武部开展以“同心共筑强大国防”“铭记历史,振兴中华”等主题的群众性宣传教育活动,普及国防知识,引导广大群众安不忘危、奋发图强,筑牢心中的精神长城。活动采取在拱墅区各种媒体开办“国防教育专栏”,编发国防教育电子传单,建立“八一光荣榜”宣传拱墅籍立功受奖官兵,安排区国教委领导到社区、企业做国际形势报告等形式。

全区党政机关干部、青少年学生和民兵预备役人员2500余人参加国防教育日活动。

【国防教育系列活动】 2016年,拱墅区国防教育委员会依托国防教育基地,开展国防教育系列活动。利用重大节日、纪念日和全民国防教育日,在拱墅区各种信息平台宣传国防知识。在社区设立国防知识宣传点85个,散发传单10万份,发放《拱墅区国防教育基础知识简要读本》2000余本,张贴标语5000余条,制作宣传展

板40余块,出动宣传车辆30余辆,开设报刊专栏和教育网站。

【国防教育工作进校园】

2016年,拱墅区人武部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省军区《关于加强新形势下全省国防教育工作的若干意见》,组织全区中小学利用暑期、新学期开学等时机,开设国防教育课,对入校学生进行不少于15天的军事训练。在全区中小学建立“军人荣誉墙”,荣誉墙上张贴从本校走出去的优秀官兵。结合兵员征集工作,在辖区浙江大学城市学院、浙江树人大学等高等院校开展“兵役登记进校园”主题活动。

(严 建)

民 兵

【概况】 2016年,为突出强主业增质效,使国防后备力量建设标准进一步提升,先后召开党委会和办公会,分析区民兵组织建设的形势,研究整组的具体实施方法步骤。按照“一专多能、一队多用”要求建强应急队伍,全区组建民兵应急连1个,每个街道各建1个应急排,指定康桥、半山、祥符、上塘4个街道分别组建维稳处突、森林灭火、抗洪抢险

和防暴反恐任务分队；依托行业系统建精支援队伍，调整组建通信、气象水文、交通运输、物资油料、医疗救护、安全警戒等分队；按照“群专结合、明密互补”的要求建实储备队伍，重点抓好民兵情报信息员队伍建设，全区编民兵情报信息员105人，其他未列入应急、支援和储备队伍的民兵分队，编入后勤和装备勤务保障分队。

【整组和训练】 2016年初，召开全区民兵组织整顿工作会议，全面部署年度民兵整组工作。从年初至5月，按照“筹划准备、部署任务、全面展开、巩固提高、检查验收”五个阶段稳步推进。4月中旬，区人武部在余杭民兵基地组织以G20杭州峰会专项知识学习、反恐维稳专项技能为主要内容的民兵应急分队集中强化训练。5月，在康桥街道组织“护航G20，民兵当先锋”示范观摩会，规范全区民兵执行安保备勤任务时的基本程序、执勤动作和基本方法。8月上旬，在康桥街道组织特勤分队安保技能考核验收，考核成绩均达到优秀。

【考核验收】 2016年4月中下旬，按照“三个现地”的要求，区分领导教育动员、“七率”点验、安保备勤基本技能、重要目标防卫演练、装备器材配备5个方面，采取量化打分、综合排序的方法，对全区10个街道民兵队伍整组训练情况、安保备勤准备情况进行全方位考核。经考核，各街道武装部长程序熟悉，组织指挥流畅；基干民兵队伍训练扎实，基础课目成绩优秀。

【示范观摩】 2016年5月10日，在康桥街道组织“护航G20，民兵当先锋”为主题的示范观摩会，区委副书记周志辉、常务副区长孙璧庆到区指挥，各街道分管副书记、专武部长、专武干事、康桥街道民兵应急分队等部门150余人参加观摩会。观摩会上，康桥民兵应急分队主要演示安保基本技能、街道办公大楼警戒防卫等技能。9月，中央军委国防动员部民兵预备役局局长王文清对拱墅区盘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武装部工作、民兵信息分队建设进行调研，给予高度评价。

【安保执勤】 2016年8月28日，组织50名民兵参与环湖山体巡逻，组织上塘街道民兵做好全国信访收拢中心点的执勤巡逻，维护收拢中心的现场秩序及安全警卫。组织民兵执行重要目标防卫、运河岸段巡逻、网格化防卫等任务。G20杭州峰会期间，区、街道两级共投入经费60余万元，补充完善应急连125人的单兵携行战备物资和各街道应急排的抢险救灾和防暴恐器材。全年，全区共出动民兵1798人次担负安保执勤任务。

【编实建强队伍】 2016年，组建由各街道担负的40名民兵担架救护队，组建民兵安保机动支队。结合年度民兵整组训练，在10个街道分别组建100人的民兵安保备勤力量，编成1个支队、3个大队和10个中队，主要担负机动勤、重点目标防卫、运河岸段巡逻、网格化防卫等任务。在民兵训练比较扎实、基础较好的上塘、康桥、祥符3个街道，以治安巡防力量为主体，组建一支60人的全时备勤分队。

(陈德韶)